



陕西出版资金资助项目

關中民俗

— 文化艺术丛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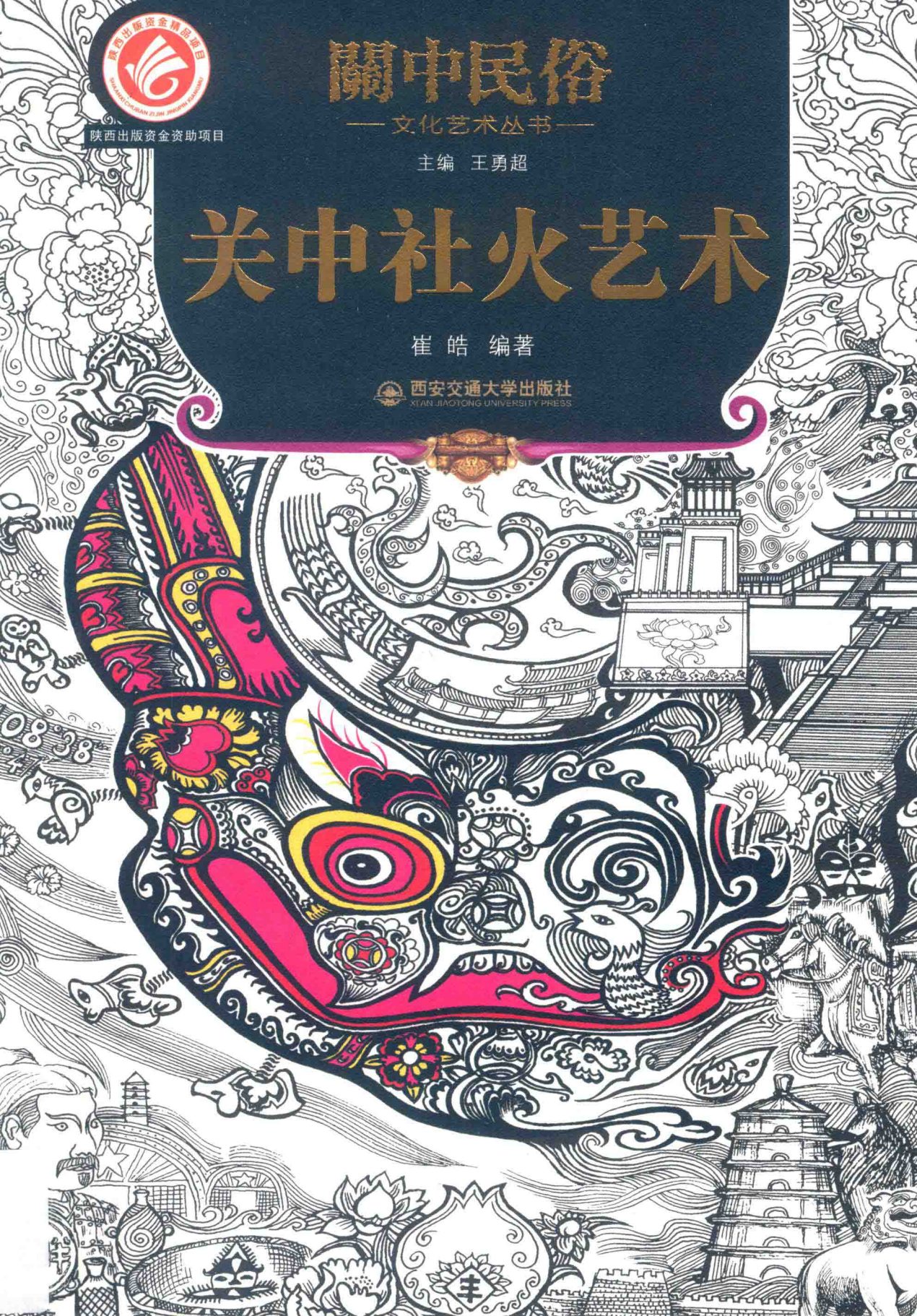
主编 王勇超

关中社火艺术

崔皓 编著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陕西出版资金资助项目

關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

主编 王勇超

关 中 社火艺术

崔皓 编著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关中社火艺术/崔皓编著. --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4.6 (2016.6重印)
(关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
ISBN 978-7-5605-6375-6

I. ①关… II. ①崔… III. ①社火—研究—陕西省
IV. ①K8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40973号

书 名	关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关中社火艺术
编 著	崔 皓
责任编辑	雒海宁

出版发行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兴庆南路10号 邮政编码710049)
网 址	http://www.xjtupress.com
电 话	(029) 82668357 82667874 (发行中心) (029) 82668315 (总编办)
传 真	(029) 82668280
印 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5	字数	182千字
版次印次	2015年12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5-6375-6/K·102				
定 价	138.00元				

读者购书、书店添货、如发现印装质量有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订购热线: (029) 82665248 (029) 82665249

投稿热线: (029) 82668525

读者信箱: cf_hotreading@126.com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关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编委会

主 编：王勇超

顾 问：冯骥才 罗 杨 薛保勤

主 任：王勇超

副 主 任：韩养民 傅功振 刘德才

编 委：何金铭 雷 达 崔天民

史耀增 王长启 杨向东

高 曼 惠 明 王保平

梁澄清 张志春 李健彪

王继胜 胡新明 王盛华

刘丽玲 樊列武 邢向东

马凌元 唐 群 崔 皓

张学习 瑚 燕 王顺利

薛随亚 左小燕 王小兰

郭小艳 梁 挺 任小岗

刘文利 白 莎



从关中民俗文化说起

——《关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序

我国历史悠久文化灿烂，中华各族人民在漫长的生产和生活中逐渐积淀形成了丰富多彩、风格迥异的万千民俗，在神州大地展开了一幅五彩缤纷的风情画卷。走进关中民俗博物院，就可以感受到“八百里秦川”的淳朴民风；瞻仰到“十三朝古都”的深远文脉；领略到“自古关中帝王州”的磅礴气象；触摸到“得关中者得天下”的奥妙玄机。关中的古老民居在这里安家，逾八千件历代拴马桩在这里列队集结，美好的民俗在这里贮藏存照，置身其中可以身临其境地体验到关中民俗的神奇魅力，透过这个窗口我们可以观察到中华民俗的历史缩影。在民俗博物院里徜徉，可以破解文明古国心灵的密码，解读神奇民俗的历史走向，寻觅精神家园的美好与芬芳，找到久违的回家感觉。

民俗是民族的文化基因和心灵密码，凝结着民族的精神和情感，承载着民族的历史和未来，彰显着民族的智慧和风采。中国地域广大、民族众多、历史悠久，在漫长的生产和生活过程中逐渐积淀出了丰富多彩、千姿百态的民风民俗。历经五千年历史长河的洗礼，很多美妙的民俗成为中华文明的鲜明符号，生动鲜活的民间传承延续，不少已被列入国家非遗名录和世界人类

非遗名录，成为人类精神文明的共同财富。

民俗是一种思维文化和行为文化。人类社会每一群体都有一套自己的生活方式与风俗习惯，一种处事的态度与行为，这些都是民俗。正如钟敬文先生所说：“民俗现象，主要在于规范和促进人们的社会生活，使之巩固、发展或得到调整。”

德国思想家赫尔德认为：“一个民族的文化表现了该民族的共同精神或天赋。”民俗实质上是一个民族的禀赋，是一种自发的创造力量。它体现在民族的文化、特性、气质等方面，它伴随着民族的形成与发展逐步显现，不能也无法从其他民族的文化模式中学到，是一个民族所特有的禀性和精神取向，是这个民族的共同信念和共同认同。

民俗是民族的文化胎记和底色，是一个民族在长期的生存与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并不断发展的文化约定。它渗透在民族的文化、性格、思维、情感和心理中，为本民族本地区所认同和追求，并体现到其行为和实践中的意识形态、思想观念、思维方式、价值体系、性格品质、审美情趣、行为举止和精神风貌等各方面，反映出民族共同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精神特质。人的一生就是一个连续不断、潜移默化地接受民俗教育的过程。正像美国学者露丝·本尼迪克特所说：“人从出生之时起就被风俗塑造着他的经验与行为。”而且启蒙性的民俗教化一经被认可并接受，自然就会变为一生的文化意识和自觉行为规范。正如有学者所说：“一个民族若能保留自己的文化传统和风俗习惯，就能保证该民族的情感与个性不会消散，也就表明了此民族存在的价值。”



民俗是民族特有的精神地标。一个人的智慧与境界，一个社会的公正与良知，一个国家的道德与文明，一个民族的灵魂与脊梁，都是在民俗底色上折射出的光彩，都是民俗的法师以神秘而万能的刻刀雕塑出来的独特形象。这种独特的形象，既是民俗的造化又是民俗的赐予。人的一生从吃穿住行到婚丧嫁娶，从社会交际到精神信仰，无不自觉地遵守民俗的指令。因此，民俗是民族文化的标志，民族精神的活的灵魂，它制约规定着民族的文化生活，集中体现着民族的精神面貌。

民俗是民族特有的文化结晶。很多民俗虽然以非物质的文化形态传承，但并非是无影无形的、不可捉摸的抽象存在。它有源头出处，深深植根于民族文化的沃土；它有存在方式，广泛渗透到各民族社会生活和生存实践的各个领域。从每个人履行的日常民俗习惯、礼仪传统、节会庆典到其社会生活的行为规范、文化模式，再到精神层面的思维方式和思想原则，无不表现出民俗的影响。甚至连那些在历史和现实中被赋予了特定文化象征意义、能够反映民族特征的代表性建筑雕塑、发明创造、风土人情、神话传说、诗词歌赋等，都可成为民俗表现的载体。从古至今，许多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都在各族人民的民俗中得到弘扬和体现。那些温良、恭敬、谦让、宽厚、信义、孝廉、勤俭、自强、进取、重德、仁爱、忠公、爱国等品行都以民俗形式反映在人们的生产生活之中，成为支撑各族人民思想和行为的精神力量。这种深深熔铸在民族成员血液中的民俗，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影响着人们的行为和思想，不断发挥着强大的社会整合功能和社会促进作用，表现出强大的民族凝聚力、号召力和统摄力。

民俗是一条流淌不息的文化长河。民俗的发展隐含在民族发展的历史进程中，与民族的文化品性有着难以割舍的联系。在现当代中华民族所经历的由坎坷曲折到光明美好的命运转变中，民俗一直伴着社会的前行成为人们不懈奋斗的精神支撑，成为人们梦想民族复兴的精神慰藉。特别是在当下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梦想中，那些经过历史淘沥和时代洗礼，至今仍绽放着文明之光的优秀民俗，更应伴着我们的时代和人民一道前行。

当然，民俗不是固守和僵持不变的，而始终是随社会发展和时代变迁顺应物竞天择的法则，在流淌的长河中不断翻卷出新的浪花。林语堂曾说过：“一个富有生机的民族精神应该促使人们去创造、去生产，它不应该被认为是一种死板的、已经完成了其历史使命、应该被涂上防腐剂保存起来的东西。”因此，我们应让美好的老民俗新起来，让淡忘的旧民俗活起来，重新找回孔子所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的鲜活境界。

基于这一点，我们应该特别感谢和敬重关中民俗博物院的创建者王勇超同志。他在社会转型时期，“在文化支离破碎的情况下，凭借着一个人的力量，把它们聚拢成一个气候，成为如今的状态，匪夷所思”！正是在关中民俗随岁月流逝这样一个重要时刻，王勇超带领他的团队历尽艰辛，将那些濒临被推土机铲平的关中民居抢救下来，为关中民俗文化的抢救、收集、整理、研究和传播建造了一座美好家园，开启了一扇向社会、向世界展示关中人民以至中华民族高尚文化精神和迷人文化魅力的窗口。保护传承民俗并非要墨守成规，而是要让民俗充满生机和活力。当我们站在关中民俗博物院里的时候，不为历数家珍，而是要执耳关中文化源头；不为驻足回首，而是要并肩牵手前行，让我们



的民俗永远保持生生不息、勃勃上行、铿锵前进的气势。我想，关中民俗博物院做到了。当《关中民俗文化艺术》丛书付梓出版的时候，这本荟萃民俗民间文化研究重要门类的理论研究成果，不为彪炳史册，而是要为关中民俗文化留下学术的思考和鲜活的存照。我想，专家学者们做到了。

是为序。

羅揚

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分党组书记、驻会副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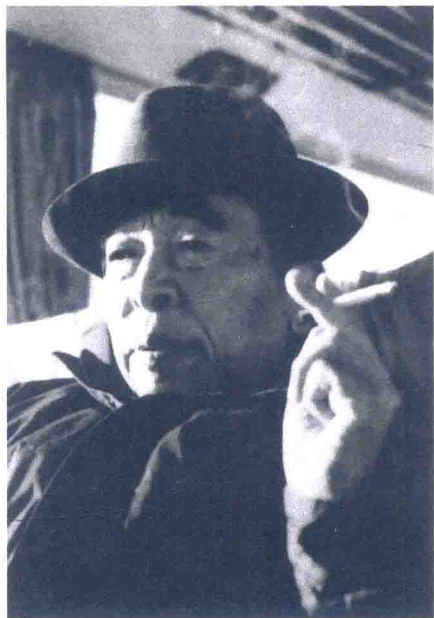


一幅绚丽多彩的风情画卷

——《关中社火艺术》代序

我和崔皓相识已有40多年了。20世纪70年代初，他是位风华正茂、朝气蓬勃的返乡知青，也是长安文艺创作中心组的一名重要骨干。我当时在陕西省艺术馆从事群众艺术辅导和民间艺术搜集研究，因而我们能经常接触和交往，也因多次在一起交谈意见、切磋技艺而成为相好的朋友。如今，他已年近古稀，我也到了耄耋之年。虽说他已退休，至今仍笔耕不辍。近日我有幸拜读了他的《戏满长安》书稿，深受感动。这部著作是他一生从事群众文化和民间艺术研究的成果，也是他数十年勤奋笔耕的劳动结晶，篇篇文章记录着他常年遍及长安40多个乡镇的足迹，描述他深入农村和普通群众及民间艺人广交朋友、切磋技艺的诚挚感情；字里行间闪烁着这位群众文化工作者劳动的身影，以及他对民间艺术的执着追求精神。我被他这种含辛茹苦的勤奋劳动和刻苦钻研的认真态度所激励，所鼓舞，并对他取得的艺术成果表示热切地祝贺。

《戏满长安》只是崔皓从事文艺创作的一个部分，是他对民间艺术研究的一个侧面。论知识、论水平、论成就，他可称得上是长安的一位才俊，长安的群众文化学者和民俗工作者。通过这部著作让我从中窥视到长安各地民间艺术活动的盛景风采，领略了广大群众闹社火时那种婀娜多姿、兴高采烈的神情风貌和生动形象，仿佛有身临其境之感；也让我和当地群众共同陶醉于民间艺术的欢乐喜悦之中，欣赏着群众所创造的民间艺术绽放出的艳丽花朵，从而使我感受到改革开放以来广大新农村所呈现的盎然生机和无限活力。



李开方赴陕北采风途中（周昊 摄）

民间艺术是一个民族传统文化的基石，也是民族精神的凝聚和具体展现。我国春秋时代第一部有关乐舞论著《乐记》一书，曾在《乐施篇》中提出“观其舞，而知其德”这句名言，它高度概括和深刻阐述了乐舞所具有的深刻内涵和社会作用及价值。至今，民间流传着各式各样的民间社火、锣鼓等形式种类均属民间艺术范畴，不仅历史悠久、流传广泛，还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和不同的民俗风情，也是当地群众传统信仰、审美追求、民风世俗、思想感情以及生态环境、经济发展、文化遗产等方面的一种综合展示。长安各地的社火表演，可以说是宋代民间“舞队”的再现，具有远古氏族部落祭祀天地、祈求风调雨顺、连年丰收的意蕴，是一种古老“社祀”活动的繁衍与嬗变，鲜明的农耕意识和农耕文化特点确系民间社火和民间艺术所具有的重要特征和根本内涵。

长安的各式社火，是关中社火的一个“亮点”，而关中社火则是古老悠久的、丰富多彩的陕西社火的一个生动地展现“层面”，通过一个“点”可以看



到一个“面”，通过一个“面”又可以深入地探索到传统文化和民间艺术历史渊源和深邃的涵义以及民族的思想精髓。崔皓同志以民俗视角作为探讨长安社火的切入点，以全景式的描述真实地记录了群众闹社火的场景、细节、过程和各种各样的人物心态和感情变化，它如同一幅幅色彩斑斓的风情画卷，展现了广大群众春节大闹社火时的思想感情、理想愿望、审美追求和人文精神。这部著作文字简练、内容丰富，具有鲜明的民俗性、独特的地域性、广泛的群众性、文化的传统性以及时代精神，是一部融知识性、趣味性和学术性为一体，具有雅俗共赏的通俗读物，也是陕西省一部少见的具有纪实性的农村群众文化和民间艺术活动的珍贵史料。不论专业学者和业余文学爱好者都可以读一读、看一看，以使我们对于长安民间艺术以及传统文化有更进一步熟悉和了解，更好地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农村贡献力量。

李开方

（李开方，笔名戈芜，祖籍西安，1931年出生于河南开封。研究员，社火艺术专家，曾任陕西省舞蹈家协会主席。本文系李开方先生2011年6月为笔者《戏满长安》一书所写序言。李老不幸于2012年4月6日病逝，享年81岁，在此特表示对他的深切缅怀和悼念。）

關
中
民
俗
目
录

第一章 民间社火形成探源	001
第二章 关中社火种类及表演特征	015
第三章 闹社火的种种习俗	029
第四章 脸谱、服饰和道具	041
第五章 美哉，芯子与纸扎艺术	053
第六章 高跷·龙灯·狮子舞	073
第七章 广场艺术表演十题	087
第八章 东南西北中，尽展秦风情	107
第九章 走出国门，活跃于世界大舞台	185
附 录：关中社火剧目一百例	192



第一章

民间社火形成探源



社火是流传于我国民间的广场艺术，俗称闹社火、耍社火、抬社火。社火在各地叫法也不尽相同，如“射虎”、“抬阁”、“哑巴戏”、“装故事”、“扎场子”等，是民间表演艺术中芯子、高跷、狮子、龙灯、竹马、旱船、锣鼓、秧歌、杂耍等的总称（图 1-1）。社火可以说在华夏大地处处皆有，只是叫法与演技不同而已。陕西民间社火历史悠久，源远流长。它以丰富的内容、活泼的形式、优美的形象、欢快的情绪，把传统的民间艺术和宫廷歌舞表演巧妙地结合起来，给广大观众以美的享受。其中有不少内容和形式深受我国古老华夏民族文化的影响，并和周、秦、汉、唐等历代乐舞一脉相承。关中地处秦之四塞，得天独厚，积淀丰沛，以社火表演为主体的各种民间艺术在区域内广泛流行，异彩纷呈。每逢年节，民间社火一



图 1-1 抬社火现象已渐消失（张琪 摄）



旦“烧腾”起来，东南西北，处处点火，八百里秦川大地为之颤抖；千百万人口神经拨动，男女老少，竞相参与，一齐投入到欢天喜地、流光溢彩的艺术氛围之中（图 1-2）。这种绝无仅有的欢乐景象，这种目空一切的豪放气派，这种感天



图 1-2 春满正月闹社火（孙兴荣 摄）

动地的无私奉献，只有在国泰民安、丰衣足食的环境下，才有条件得以渲泄，得以展示。因此，追根溯源，去芜存菁，对于继承、创造与发展社火这种传统民间艺术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和历史价值。

一、“社火”的名词解释

社火，按性质可粗略划分为静态观赏和动态表演两大类，按规模又可分为大耍和小耍两种，亦是民间艺术舞蹈、杂技、武术、鼓乐、焰火等表演的总称。它的形成及其称呼历来见仁见智，不一而足。这里引经据典，博采众家之言，以便我们对“社火”定义有一个更全面、更准确、更进一步的了解。

“社火”一词，始于宋代的诗人范成大，他在《石湖诗集·上元纪吴中节物俳谐体三十二韵》中写道：“轻薄行歌过，颠狂社舞呈。”，并自注“民间鼓乐谓之社火，不可悉记。大抵以滑稽取笑”。

“社火”一词最早出现在宋代，指民间的鼓乐杂戏。社火集民间舞蹈、民间音乐、美术、民间工艺、戏曲、曲艺、杂耍、拳术、杂技、民间文学、民间体育等为一体，构成一种综合性民间广场表演艺术。也是每年春节和正

月十五前后广大群众不可缺少的一种自娱、自乐、自我教育、自我欣赏的民间传统文艺活动形式。社火起源很早，相传是古代一坊一社百姓祭祀土地神和谷神的一种礼仪。从远古的图腾崇拜及以后所形成的腊祀、驱傩习



图 1-3 长安街头，人如潮涌（崔皓 摄）

俗，发展至宋代的民间舞队，均含有祭祀的目的。群众借着闹社火以宣泄丰收后的喜悦和表达对神灵的虔诚，并祝愿来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图 1-3）。因此社火具有鲜明的农耕文化特性，宋代的民间舞队奠定了社火的基础。当今，陕北闹社火、闹秧歌时仍有敬神谒庙、挨门拜年的“排门秧歌”活动；关中闹社火时的“踩院子”和“社祀”礼仪；陕南玩灯时的参神拜祖等习俗，均是古老的祭祀、驱傩遗风。

——摘自《陕西省志·文化艺术志》

根据史料记载及学者研究，中国社火起源于远古，发源于西秦宝鸡。社火是人类社会活动的产物，在人类初期，为了祈求生存及期盼种植栽培的谷物米粮丰收，而出现祭祀社神土地的一种活动，也就是祭社的开端。古人认为土生万物，烟火通天，故祭祖祭天祭社都要点火。《论衡》中述：“炎帝作火，死而后社（土地）神”。“社”为土地之神，“火”为火神炎帝，后又增加了祭祀火神的活动。这样以来，就从祭社到社火而产生了“社火”这一民间风俗活动。

——摘自《宝鸡市志·文化艺术编》

民间社火，是春节时期民间的自演自娱活动。它来源于古老的土地与火的崇拜。社，即土地神；火，即火祖，是传说中的火神。在以农业文化著称的中国，